**附件2：**

**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联合基金项目简介**

**一、目的**

企业通过资助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，以产业最新需求和实际生产问题，引导大学生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开展创新创业实践，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意识，锻炼学生思考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，提升学生从事科学研究和创造发明的素质，为产业发展培养创新型人才。

**二、项目类型**

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国创计划”）包括创新训练项目、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。企业可以将实际生产问题分解细化为本科生可以完成的具体项目，也可以设置开放性课题由学生自主设计方案。

**三、项目要求**

1.各企业参照《教育部关于做好“本科教学工程”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函〔2012〕5号）文件精神，自主确立“国创计划”项目，项目应反映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，适合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。

2.设立企业导师，对参与项目的学生提供指导。

3.按照创新训练项目、创业训练项目1万元/项，创业实践项目5万元/项的标准进行资助。每个企业年度支持经费总额原则上不少于20万元。

4.项目应面向高校公开，由学生自主申请，企业确定立项学生名单。

**四、指南内容**

企业提出项目指南，内容包括：研究方向或项目名称、研究目的、申报条件、技术要求、支持办法等方面的内容。具体格式和内容可参考《关于公布2014年有关企业支持的校企合作专业综合改革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14〕40号）中各企业的项目申报指南（http://www.moe.edu.cn/publicfiles/business/htmlfiles/moe/A08\_sjhj/201408/173612.html）。

**五、组织方式**

1.申报环节：我司汇总各企业项目指南后面向全国高校发布，企业在官方网站上同时公布各自的项目指南；

2.评审环节：企业自行组织项目评审，可邀请有关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参与，确保项目评审公平公正；

3.立项环节：各企业的立项结果在企业官方网站上公布。我司主要提供信息服务和项目监督，教育部不另发文公布立项结果；

4.中期考核、结题验收环节：参照学生所在高校“国创计划”计划实施方案进行，有条件的企业可派企业导师参与。